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0年9月8日收到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关于核准山东恒邦冶炼 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〔2020〕2074号),批复主要内 容如下: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37,614,400股新股,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 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,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 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 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,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,应及时 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 的有关授权,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,并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:

1. 发行人: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夏晓波

电话: 0535-4631769

传真: 0535-4631176

邮箱: xiaxiaobo@hbvl.cn

2. 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: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代表人: 郁韡君、金利成

联系人: 颜圣知

电话: 021-38032401

电子邮箱: yanshengzhi@gtjas.com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8日